

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枣政办字〔2026〕10号

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枣庄市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 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人民政府，枣庄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单位，
各大企业：

《枣庄市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5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枣庄市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枣庄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紧扣全市“服务企业年”工作主线，以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为牵引，深化制度创新、强化数智赋能、优化发展生态，全力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深化政务服务提质增效，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

（一）推进政务服务体系转型升级。开展“政务服务转型升级年”行动，构建以综合政务服务中心为“旗舰店”、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和村（社区）便民服务站为“便利店”、社会合作网点为“加盟店”、综合自助服务设备为补充的“三店一自助”服务网络，推动“1530”政务服务圈扩面提质，持续提升线上线下服务质效。

（二）深化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全链条改革。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核心环节，迭代打造准入准营、招聘用工、缴费纳税、工程建设、经营发展、注销退出等“一件事”升级版，持续提升跨部门联办质效，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向更深层次突破。紧扣“432”现代化产业体系与市域特色产业，因地制宜推出一批有本地辨识度的特色场景新应用，确保能办率达100%、好办易办率超90%。

（三）深化“无证明城市”全域建设。推动电子证照、数据共享向基层末梢、产业园区、市场主体全场景延伸，涉企审批服

务事项证明材料“应免尽免”，实现基层高频证明事项全流程线上办理。全面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全场景应用，涉企业务中实现电子证照全量调用。

（四）推进政务服务智能化升级。深化“人工智能+政务服务”融合应用，优化“无人工审批”模式，在高频领域拓展智能审批覆盖范围，实现申请、受理、审核、办结全流程自动化办理。开展政务服务“六维问效”综合评估，形成“评估诊断—反馈整改—跟踪问效”闭环工作机制。

（五）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。深化容缺受理、并联审批、告知承诺制改革，推广“函证并行”服务模式，对锂电、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项目实行全流程帮办代办服务。深化环评与排污许可审批改革，推行重大项目环评总量指标容缺审批，落地实施环评告知承诺、“打捆”审批、豁免环评等举措，持续提升审批智能化水平与办理效能。

（六）推进工程项目全流程数字化管理。深化工程建设领域电子证照互认应用，推行建筑单体“数字身份证”赋码管理，实现项目设计、施工、验收、归档全流程“一套图”闭环管理。推行联合验收“一件事”、竣工验收“一张清单”改革，全面提升项目审批效能。

（七）拓展政务服务跨域通办广度深度。深化与苏皖鲁豫省际交界地区、淮河生态经济带、鲁南经济圈城市政务服务合作，通过“全程网办”“异地代收代办”“多地联办”等方式，持续

提升“跨域通办”事项服务质效。

二、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规则，打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

（八）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。严格执行“全国一张清单”管理模式，开展隐性壁垒专项整治，全面落实“非禁即入”，重点破除新能源、低空经济等新赛道、新业态准入障碍，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。

（九）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。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着力强化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审查刚性约束，统筹做好涉企存量政策措施清理与增量政策措施审查，促进公平竞争审查在各领域深化拓展。加强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执法，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参与竞争。

（十）健全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。优化提升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，创新“信用+”应用场景，探索建立以经营主体信用为基础的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。落实信用修复分级协同机制，推行个体工商户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修复“免申即享”，打造“主动告知+便捷修复+信用重塑”全流程服务。

（十一）深化公共资源交易规范化建设。全面推行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、智能化监管，强化“云智”监管系统运用，推动多点分散评标模式常态化，推进评标专家资源跨省共享、远程异地评标。深入开展招标投标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试点，健全案件移送标准和程序，推动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双向衔接、无缝对接。

（十二）完善政府采购惠企政策体系。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，足额预留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，积极落实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政策。全面推行政府采购项目“政采贷”，发挥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背书价值。深化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改革，健全“事前预警、事中监控、事后巡检”的监管链条，确保采购活动规范高效、公开透明。

（十三）持续规范重点领域市场秩序。强化重点行业产能管控和投资引导，防止盲目布局和低水平重复建设，整治“内卷式”竞争，开展打击劣质低价专项行动。开展园区楼宇宽带接入市场整治，落实电信资费方案报备公示制度，持续规范涉企收费，严查强制捆绑、不合理加价等各类违规收费行为。严厉打击牟利性索赔行为，开展依法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。

三、强化全链条法治保障，打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

（十四）完善营商环境制度供给体系。推动《枣庄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落地落实，督促各部门结合职责细化配套举措、强化执行效能。推动出台《枣庄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》，深化《枣庄市企业技术改造促进条例》宣贯落实，制定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配套措施。持续开展涉及存在不平等对待企业的政策文件清理工作，确保制度供给公平统一。

（十五）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。开展涉企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年行动，深化行政执法“一张网”建设，推动“鲁执法”数字化监管服务平台全域推广与深度应用。深化“综合查一次”

改革与“扫码入企”制度全域覆盖，实行分级分类监管，建立“无事不扰”检查清单，坚决杜绝随意检查、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。推行涉企执法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《行政合规建议书》《信用修复告知书》“三书同达”制度，实现执法、普法、信用修复一体化推进。持续整治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查封及违规异地执法、趋利性执法等行为，推动涉企执法规范化建设常态化长效化。

（十六）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模式。持续优化执法方式，严格落实涉企轻微违法行为“首违不罚、轻违免罚”清单制度。在新业态、新领域推行触发式监管、沙盒监管，在重点领域推广无感监管、非现场监管模式，提升监管精准度，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。推行说理式执法，开展“邀约式”行政指导服务，帮助企业防范合规风险。

（十七）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。深化重点产业专利池运营应用，完善知识产权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检察综合履职机制，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机制，依法严厉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，激发企业创新活力。稳步拓展国家级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职能，加快产业创新共享实验室建设，构建“枣优+”公共品牌体系，助力“枣庄优品”质量品牌建设。

（十八）完善涉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。推动全市政法机关深入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行动，优化全市矛盾纠纷调解平台涉企纠纷服务供给，加强劳动争议、金融消费、知识产权等领域行业性调解组织建设。深化涉企案件“简案快审”，开通涉企

行政复议案件“绿色通道”，提升涉企执行质效。深化府院、府检联动机制，持续深化“产业链+法律服务”专项行动，常态化开展律师助企“法治体检”服务，完善市场主体退出与救治机制，推动低效市场主体有序退出。

四、完善全周期助企服务，打造精准赋能的发展环境

（十九）健全企业诉求闭环响应解决机制。健全“枣解决·枣满意”全市统一诉求办理平台运行机制，规范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涉企诉求办理流程，整合涉企服务、诉求反映等功能，实现诉求“接、转、办、督、评、用”全流程闭环管理，着力提升涉企诉求解决率、按期办结率。健全跨部门、跨领域企业诉求协同解决机制，压实牵头办理责任，实现复杂诉求联合办理、闭环落实。加强诉求数据分析研判，精准识别企业发展共性痛点、行业堵点，推动诉求办理从“接诉即办”向“未诉先办”转变。

（二十）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对接机制。落实“强工兴产·亲清同心”政企恳谈会制度，打造灵活高效的政企沟通阵地，常态化开展服务业、民营企业等领域专题恳谈，面对面倾听企业心声、破解企业难题。建立完善“问题收集+现场回应+交办督办+销号管理”闭环机制，探索建立企业主动发起的政企约见机制，推动共性问题诉求与政策制修订联动。持续擦亮“枣联枣好”政企沟通品牌，畅通企业常态化意见反馈渠道，广泛听取意见建议，及时回应企业关切。

（二十一）健全分级分类企业帮包服务体系。严格落实“三

个一批”帮包体系，完善市级领导帮包龙头企业、市直部门帮包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区（市）帮包重点“四上”“准四上”企业的三级帮扶体系，坚持“清单式管理、责任化推进”，“一企一策”建立企业诉求问题台账，鼓励创新“容缺办理”“一事一议”等方式攻坚克难，解决企业诉求问题。深入开展民营企业专项服务行动，常态化开展走访调研，精准对接市场主体生产经营需求，用心用情做好日常服务，切实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。

（二十二）构建协同培育与上市护航培育体系。协同推进科技型中小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培育工作，筛选优质企业纳入上市后备资源库，“一企一策”完善全链条上市陪跑服务，持续壮大各层级优质企业规模。

（二十三）强化金融精准赋能与普惠服务升级。围绕“432”现代化产业体系常态化开展精准化银企对接，推行“金融专员”服务机制，创新产业链专属信贷产品，持续扩大产业链贷款投放规模。发挥市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作用，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平台推介使用力度，运用信用信息提升企业融资便利度，稳步提升平台覆盖面和平台入驻企业获贷率。丰富“信易贷”等信用类融资产品供给，强化无还本续贷、信用贷款服务，稳步提升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占比。深化“科融信”综合服务机制落地应用，做强“枣享汇”外汇服务品牌，为企业涉外经营提供优质金融服务。

（二十四）升级惠企政策直达快享体系。全面梳理全市惠企政策全量清单，强化政策精准解读与宣传推送，通过政策图解、

场景化问答、线上线下宣讲等形式，让企业看得懂、算得清、用得上。优化“枣惠通”政策兑现平台功能，完善政策智能匹配、AI辅助申报、24小时咨询服务模块，推动市级惠企政策应上尽上，实现惠企、人才政策“一个平台发布、一口申报办理”。

（二十五）强化科技创新全链条赋能。实施“科技服务、助企创新”专项行动，落实研发投入后补助政策，完善山东科技大市场枣庄分市场“一站式”服务功能，提升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享共用效能。优选省级科技特派员、科技副总深入企业开展技术服务，组织实施省、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，扩大科技成果转化贷款覆盖范围。

（二十六）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提质增效。实施“枣试智享”计划，征集推广易部署、可试用的数字化转型产品，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提质扩面，加快智改数转步伐。深化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融合应用，持续提升企业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水平。

（二十七）强化企业用工保障与人才引育服务。用好“枣工快递”服务平台，为企业配备“一对一”用工服务专员，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专场招聘，持续加强技能人才培养。深化校企“双元”育人模式，壮大高技能人才、专业技术人才队伍。优化人才分类目录和惠才卡管理办法，畅通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，优化创业就业专项贷款服务。

（二十八）深化拖欠企业账款常态化治理。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，着力完善投诉线索闭环办理机制和

工作督导机制，开展欠款清偿质量“回头看”和投诉线索办理提质减量专项行动。完善府院联动执行机制，推动欠款依法依规加快化解。

五、提升内外联动水平，打造开放包容的涉外环境

（二十九）持续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。开展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，深化“陆海联动、海铁直运”“铁海E通”模式应用，落实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承诺便捷通道制度，对接山东“单一窗口”平台优化服务功能，实现进出口货物“一次申报、一次查验、一次放行”。大力发展多式联运，推广“一单制”运输，持续促进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。

（三十）提升招商引资全周期服务质效。用足用好招商引资“揭榜挂帅”创新机制，围绕锂电、高端装备、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链开展靶向招商，实行全程跟进帮办、要素直达保障服务，推动项目快签约、快落地、快投产，支持存量外资企业增资扩产，引导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，积极吸引跨国公司区域总部、功能性机构落地。

（三十一）完善企业出海综合服务体系。深入实施“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”国际市场开拓行动，同步推进“枣出去·瞰世界”专项行动，研究确定重点开拓市场和行业，筛选推荐重点境外展会，引导企业稳住传统市场，大力开拓“一带一路”、东盟、拉美等新兴市场，加快市场多元化布局。升级“外事惠企 出国易行”服务品牌，优化 APEC 商务旅行卡、领事认证等外事服务，加快建

设涉外法律服务平台，完善涉外仲裁规则体系。设立海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工作站，为企业提供海外知识产权布局、风险预警、纠纷维权等全方位服务。

（三十二）提升境外来鲁人员服务便利化水平。优化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、居留许可“一站式”办理服务，落实“山东惠才卡”绿色通道。深化外国人社保卡“一卡通”场景应用，强化“大额刷卡、小额扫码、现金兜底”多元化支付保障。

六、优化宜居宜业配套，打造普惠均等的安商环境

（三十三）优化涉企不动产登记便利化服务。设置企业专窗，开辟“绿色通道”，集成办理企业转移登记、抵押登记、水电气热协同过户事项。查封、解押等简易登记即时办结，一般登记限时办结。及时化解涉企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。推行“交地即办证”“验收即办证”“税费同缴”常态化服务，深化“带押过户”“带封过户”“无还本续贷抵押登记”创新模式。

（三十四）完善企业员工民生配套保障。推进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公共服务提质升级，完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保障，解决企业员工后顾之忧。持续完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，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，推广普惠托育模式，为企业员工提供普惠均等的公共服务。

（三十五）提升城市宜居宜业服务水平。推进城市道路、公园游园、停车泊位、市政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调整城市公交线路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、城中村改造。加快商业

综合体建设，积极引进知名商超，大力发展首发经济、夜间经济、演艺经济，持续丰富消费业态。

（三十六）全域推进“无押金城市”建设。在医疗、文旅、住宿、出行等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免押服务模式，经营性押金确需保留的，全部以信用承诺、担保等方式替代，切实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和市民消费门槛。

（三十七）营造浓厚营商环境。加大全市优化营商环境主题宣传力度，常态化举办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新闻发布会，及时发布改革进展和阶段性成果。各行业主管部门分行业、分片区开展线上线下政策宣讲，推动惠企政策精准入企。加强正面宣传引导，讲好枣庄营商环境故事，营造“人人都是营商环境、事事关乎营商环境”的浓厚社会氛围。

（三十八）筑牢安商稳商安全稳定屏障。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入开展“清朗”“净网”专项行动，严厉惩治涉企网络侵权、造谣传谣、舆情敲诈、恶意刷评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健全涉营商环境网络舆情快速核查处置机制，做好线上正向引导和线下闭环处置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“安薪之家”提质扩面，擦亮“枣安薪”欠薪治理品牌，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，推动欠薪案件动态清零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

市发展改革委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任务的责任分工与协调推进，健全营商环境“无感监测”体系，强化跟踪督导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细化举措、压实责

任、明确节点，确保各项举措落地见效；要深入开展改革创新“揭榜挂帅”活动，深化市场主体精细化服务与常态化走访，持续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；要常态化梳理总结改革创新经验做法，打造一批具有枣庄辨识度、全省影响力的标志性改革成果，以一流营商环境赋能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抄送：市委有关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察委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枣庄军分区战备建设处。

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5月31日印发
